

## 安徽威龙再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安徽威龙再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者“威龙再制造公司”）委托，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。审计后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

公司存在大量逾期债务，债务重组尚在进行中，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债务重组事项自 2022 年重组协议签订以后，已与公司全部债权人签订了和解协议，现重组进度处于重组方按和解协议约定的条款偿还债务的过程中。因重组方内部资金审批未及时完成，自 2022 年 10 月起债务偿还中止，截至审计报告日尚未恢复。

如财务报表附注 2.2 持续经营所述，威龙再制造公司 2022 年度发生净亏损 4,426,813.76 元，截至 2022 年末累计亏损 133,396,043.62 元，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威龙再制造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 143,448,843.70 元。

债务重组事项虽然在推进过程中，但其结果仍具有不确定性。上述事项我们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因而无法判断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2022年度财务报表是否恰当，我们对此事项发表了无法表示意见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2022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。

三、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1、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22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同。

2、监事会将推进相关工作，解决带有审计意见所涉事项及问题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特此说明。

安徽威龙再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4月26日